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47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46),经事后审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股东大会通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有所遗漏,现就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11月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日上午9:15一下午15:00。

更正后: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11月2日上午 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日上午9:15一下午15:00。

更正前: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更正后: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请广大投资者以《关于召开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更正稿)》(详见附件)为准。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附件: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稿)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1月2日上午0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11月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日上午9:15一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27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0年10月2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3、关于新海轮渡投资建设新海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的议案。

议案1和议案2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2020年9月1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3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2020年10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议案3为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海口外轮代理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议案3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
3.00	关于新海轮渡投资建设新海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年10月29日和10月30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5: 00-17:00

(二)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楼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楼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70311

联 系 人:叶伟 陈海光

联系电话:(0898)68612566,(0898)68615335

联系传真:(0898)68615225

(五)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4、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0";投票简称为"海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11月2日9:15一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			
3.00	关于新海轮渡投资建设新海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委托人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投票前请阅读投票规则。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博闻科技

股票代码:60088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保山市永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大厦

通讯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大厦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0年10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保山市永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博闻科技	指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方式购回7,600,000股博闻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博闻科技总股本的3.22%的行为
本报告书	指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保山市永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大厦;

注册资本:26960.18683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兰再清;

注册号:53050000000154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市政公用设施、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矿业、旅游投融资及投融资咨询;政府委托的其他投融资业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城镇棚户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民集中建房项目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500560088485N

股东名称:保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2010年9月17日

经营期限:2010年9月17日至2040年9月16日;

通讯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大厦;

联系电话:0875-213612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兰再清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长、董事
张昱	男	中国	否	中国	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范荣武	男	中国	否	中国	副董事长、董事
杨茂鱼	男	中国	否	中国	副董事长、董事
王恩柱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刘正源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刘增念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董春	男	中国	否	中国	监事
杨雅婷	女	中国	否	中国	监事
何其蕾	女	中国	否	中国	监事
赵雪松	男	中国	否	中国	监事
杨雪	女	中国	否	中国	监事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相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募集流动资金的需要。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减持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博闻科技股份的计划。拟在未来12个月内将持有的博闻科技1,553.17万股中的50%以内的股份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博闻科技股份793.17万股,占博闻科技总股本3.36%,本次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博闻科技股份1,553.17万股,占博闻科技总股本6.58%。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9年10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交易标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博闻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600,000股,占博闻科技总股本的3.22%,约定购回期限365天。2020年10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股份7,600,000股(占博闻科技总股本的3.22%)的购回手续。本次购回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共持有博闻科技股份15,531,700股,占博闻科技总股本的6.5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止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博闻科技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保山市永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二、保山市永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其主要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永盛街道小堡子(保山工贸园区)
股票简称	博闻科技	股票代码	60088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保山市永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大厦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完成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之购回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793.17万股 持股比例:3.3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760万股 变动比例:+3.22% 持股数量:1,553.17万股 持股比例:6.5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无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无		
是否已得到批准	无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9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0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西康南路1号丰山集团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066,5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077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股凤山董事长主持,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殷平女士和陈亚峰先生因公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董事吴汉存先生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件;独立董事李钟华女士因公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郑路明女士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件。独立董事陈扬女士、郑路明女士,董事尤劲柏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姚鑫律师、聂梦晖律师出席会议并见证。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066,5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066,5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投资建设精细化工产品及农药中间体生产基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066,5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066,5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675,52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675,52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675,52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4,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4;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姚鑫、聂梦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0-141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2020年1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20-001号、2020-002号和2020-009号)。

现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产品类型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2020年10月16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二、审批程序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的风险短期投资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实施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385,500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六、备查文件

1、相关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0-090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贷款的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75,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并在此额度以内办理贷款。本次授信公司拟采取以下两种融资方式:(1)以公司名下物业资产进行抵押担保贷款金额不超过 45,000 万元;(2)由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集团")为不超过30,000万元的贷款金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按照不超过实际贷款金额 1%收取担保费,即担保费不超过3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近期,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办理了9800万元的资产抵押贷款,以公司子公司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公司")位于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593号部分房产进行抵押。

二、抵押资产情况

本次贷款以公司子公司国金公司位于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593号部分房产进行抵押,房地产总建筑面积为9948.51平方米,该部分用于抵押贷款金额上限9,800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所有权人	楼层	房屋所有权证	建筑面积(㎡)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24层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25138号-709125142号、 第709125145号、第709125147号-709125151号、第709125153号-709125157号、第709125159号-709125161号、第709125288号、第709125163号-709125166号、第709125170号-709125173号	1564.60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25层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25068号-709125073号、第709125078号-709125079号、第709125081号、第709125083号-709125084号、第709125088号-709125091号、第709125093号-709125095号、第709125099号-709125102号	1213.22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26层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25174号-709125177号、第709125179号-709125181号、第709125183号-709125195号、第709125200号-709125201号、第709125203号-709125209号	1698.23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27层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24922号-709124923号、第709124927号-709124929号、第709124931号-709124933号、第709124935号-709124943号、第709124945号-709124948号、第709124952号-709124957号	1539.96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28层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24958号、第709124960号、第709124964号-709124965号、第709124967号-709124968号、第709124971号-709124972号、第709124974号、第709125286号、第709124978号-709124979号、第709124984号-709124989号、第709124991号-709124993号	1215.90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29层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24996号、第709124998号、第709125285号、第709125000号-709125002号、第709125004号-709125013号、第709125016号、第709125018号、第709125022号-709125023号、第709125025号-709125029号	1295.20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30层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25103号-709125105号、第709125106号-709125107号、第709125111号-709125117号、第709125281号、第709125121号-709125123号、第709125125号、第709125129号-709125137号	1323.02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3101	长房权证开福字 第709110604号	98.38
合 计			9948.51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在2006年9月以总价2.3亿元人民币收购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与香港詠亨有限公司在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的全部债权和100%的股权,取得该公司资产(详见公司于2006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收购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06-039)。

三、抵押标的所有权人基本情况

抵押标的所有权人: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年11月04日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八一桥北侧

法定代表人:邵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6665.342万元

经营范围:酒店管理;住宿;餐饮管理;会议服务;娱乐场所经营;台球服务;游泳馆;理发及美容服务;足浴服务;棋牌服务;KTV歌厅娱乐服务;桑拿、汗蒸;洗染服务;预包装食品、进口酒类、国产酒类、烟草制品、服装、工艺品、木制、塑料、皮革日用品、礼品鲜花、日用百货、乳制品零售;食品的销售;汽车租赁;物业清洁、维护;票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国金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53,310.86万元,负债总额54,696.96万元,净资产-1,386.1万元,营业收入1,1196.91万元,净利润-2,224.74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国金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58,716.94万元,负债总额62,942.57万元,净资产-4,225.63万元,营业收入2,361.03万元,净利润-2,839.53万元。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目前没有需披露的诉讼或仲裁事项,此次贷款授信抵押资产到目前为止不存在其他抵押等情况。

特此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0-091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抵押贷款的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续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0 万元,授信期限1年,并在此额度以内办理贷款,贷款利率将按当期市场利率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近期,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办理了2800万元的资产抵押贷款,以公司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部分房产进行抵押。

二、抵押资产情况

本次贷款以公司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部分房产进行抵押,房产总建筑面积为2405.26平方米,该部分用于抵押贷款金额上限2,800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所有权人	楼层	房屋所有权证	建筑面积(㎡)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1	长房权证芙蓉字 第711030412号	1197.51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1	长房权证芙蓉字 第711030412号	1207.75
合 计			2405.26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房产为公司自建资产,该资产主要为公司自用。

三、抵押标的所有权人基本情况

抵押标的所有权人: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8月03日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01,892.6万元

经营范围:住宿、餐饮、洗衣、物业清洗服务及卷烟、雪茄烟零售;投资汽车出租、文化娱乐产业;酒店资产的运营与管理(包括酒店资产的收购、投资、销售、租赁);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计算机集成科研成果转让;食品生产、加工;食品批发、零售;酒店管理咨询服务;信息管理平台服务;酒店品牌输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656,764.97万元,负债总额411,141.94万元,净资产245,623.03万元,营业收入111,055.3万元,净利润5,023.45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640,631.51万元,负债总额422,158.47万元,净资产218,473.03万元,营业收入17,134.41万元,净利润-22,863.07万元。

公司目前没有需披露的诉讼或仲裁事项,此次贷款授信抵押资产到目前为止不存在其他抵押等情况。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7日